

「港車北上」抽籤 七小時近萬登記

明公布首批結果 中籤者需72小時內交文件

「港車北上」將於7月1日實施，昨日起一連兩日接受登記抽籤，明日公布首批可提交申請的結果。截至昨日下午5時，運輸署收到約9500個登記。中籤者需在接獲通知後72小時內在網上遞交申請文件，並到位於元朗的內地指定驗車機構驗車，車齡6年以上車輛更需前往香港指定驗車地點查驗車輛。運輸及物流局預計，需時約10個工作天完成審批。有團體認為，申請數字反映港人到內地自駕遊需求大，希望政府爭取開放更多名額。

大公報記者 鍾佩欣

「港車北上」電腦抽籤昨日早上10時接受登記，剛開始便有逾千人正在候輪，需時約10分鐘。申請人須填寫車牌號碼、身份證號碼前四位和電郵地址，核對及遞交後，會隨即進入抽籤確認頁面。運輸署昨早收到部分未能登記的個案，調查後發現是電腦系統一度出現錯誤，已於下午1時半前修正。

驗車費預計二、三千元

申請人可於明日上午10時在官網查閱抽籤結果，若成功中籤，需按獲分配的指定日期72小時內遞交正式申請。運輸署表示，所有透過「港車北上」計劃前往內地的汽車，都需要到位於元朗的內地指定驗車機構「中國檢驗公司」驗車，費用預計二、三千元；車齡6年以上的汽車，需要額外提交本港車輛測試中心發出的「驗車紙」。

香港汽車會會長李耀培接受《大公報》訪問時表示，短短7個小時內已有逾9000人次登記，反映市民到內地自駕遊的需求大，隨着內地指定的驗車機構中國檢驗有限公司（中檢）為「港車北上」的驗車增至每日700個名額，認為政府未來有條件開放更多申請名額，以滿足大眾需求，「用盡中檢每日驗車名額」。

汽車會冀開放更多口岸

「又排隊、又要抽籤，名額又不夠，市民對港車北上意欲有機會會慢慢減退。」李耀培指出，港珠澳大橋每日行車容量可達至七至八萬架次，惟首階段每日申請只有200至300輛，即使中檢每日驗車700輛全數開放，只佔港珠澳大橋小部分行車容量。李耀培又建議，日後計劃運行成熟後，可開放蓮塘等其他口岸，「港珠澳大橋一過去就是珠海，如果去深圳都要繞一個大圈。」

運輸及物流局表示，會持續與廣東省協商，調高每日港車北上配額，期望下月中公布。至於電動車跨境，局方建議車主可透過內地地圖軟件尋找充電設施所在位置，同時亦提醒車主需自備轉換器。政府強調，「港車北上」計劃只局限廣東省，若不慎駛離廣東省範圍，需按內地法規跟進，一年內不能再次申請「港車北上」。



「港車北上」將於七月一日實施，合資格香港私家車可隨時經港珠澳大橋往來香港與廣東省。

「港車北上」登記抽籤及遞交申請時間表		
登記電腦抽籤日期	公布抽籤結果	中籤者遞交申請日期*
5月29日至30日	5月31日	6月1日至6月10日
6月5日至8日	6月9日	6月12日至6月24日
6月19日至22日	6月23日	6月26日至7月8日
7月3日至6日	7月7日	7月10日至7月22日
7月17日至20日	7月21日	7月24日至8月5日
*星期日除外	註：其後時間表將稍後公布	資料來源：運輸署

「港車北上」宜增配額



透視鏡

蔡樹文

「港車北上」昨日及今日接受網上登記抽籤。運輸及物流局表示，截至昨日下午5時，大約9500輛私家車成功登記。結果5月31日公布，計劃推出首星期每日可處理200個申請，第二個星期起每日可處理300個申請。

「港車北上」受香港私家車主歡迎的程度，超出預期，但每日200至300個「港車北上」配額，絕對「僧多粥少」。當局預計通車初期車流量為每日9200至14000架次。據統計，今年4月以來，港珠澳大橋日均車流量為7300架次。

從善用港珠澳大橋的角度看，目前「港車北上」每天配額量，仍有頗大增長潛力。

目前，「港車北上」只屬起步階段，無論廣東省在行政管理，或者香港駕駛者學習及適應內地交通狀況，都需要一個過程。情況就像當年港人回內地，在口岸填報「回鄉介紹書」，演變成一本多次使用的回鄉證，到今日人人一張回鄉卡，可以隨時往返內地。只要各方努力，「港車北上」將逐步增加配額和普及化，甚至每次申請的有效期可延長至以十年計。

「港車北上」申請程序

程序一：網上遞交申請

- 1 符合資格的申請人，需先透過「港車北上」指定網站就申請登記電腦抽籤。
- 2 經電腦抽籤獲分配申請日期的申請人，在指定的時間內透過「港車北上」指定網站遞交申請，並向運輸署繳交申請「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費用（每年港幣540元或每月港幣45元）。

程序二：兩地政府審批申請

- 1 運輸署收到申請後會根據提交資料作初步審批。
- 2 內地部門亦會審批，並以申請時提供的電郵，或內地手機短訊通知審批情況，及分階段完成所需手續。
 - 前往香港指定驗車地點查驗車輛；
 - 購買「符合國家規定的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
 - 如有需要亦會要求到內地自助採檢中心辦理備案手續。
- 3 收到通知後，申請人可透過指定網站的連結，前往內地「港車北上管理服務系統」查詢申請情況及上載內地保險。
- 4 若審核獲通過，內地政府會發出「電子牌證」；運輸署會簽發並郵寄「許可證」予申請人。

程序三：預約通關及出發

- 1 獲發內地「電子牌證」及運輸署「許可證」後，透過指定網站預約指定日子。
- 2 成功預約後，司機可按預約日期駕車經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前往廣東省。



- 已具備「粵港跨境私家車常規配額」或「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的車輛不具備「港車北上」的申請資格。
- 申請一經遞交，不能撤銷或更改任何有關車輛及司機的細節，否則須重新申請。
- 須符合兩地的保險法規，包括為其私家車購買符合國家規定的「交強險」或香港「等效先認」保險。
- 每次入境內地後申請人車輛可連續停留不超過30天，每年在內地累計停留不得超過180天。
- 居民可憑有效香港正式私家車駕駛執照免試申領內地小型汽車駕駛證。
- 內地部門不會要求申請人在網上繳交任何費用或提交信用卡資料。

資料來源：運輸署

康城單位毀結構牆 屋宇署：或刑事檢控

【大公報訊】記者賴振雄報道：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都一個單位懷疑裝修期間拆去部分結構牆，港鐵證實單位有違規情況，屋宇署將會按《建築物條例》跟進，要求戶主日內完成臨時加固工程，並全面調查是否有人違反《建築物條例》，會視乎調查結果向涉事人士採取懲處行動，包括刑事檢控。有專家及學者形容，結構牆被拆走，猶如一張枱缺少其中一隻枱腳，將會導致結構不穩定，但未至於即時倒塌，估計要花費數十萬元才能完成修復。

網上近日流傳一段短片，首都一個實用面積681平方呎的三房戶，裝修後將三房連走廊一併打通，並將客廳及睡房之間一幅牆壁改為房門。有網民對比裝修完工影片及平面圖則後，懷疑單位內一幅結構牆疑被打穿，擔心危及大廈結構安全。

事件在網上發酵後，首都客務處發出通告，表示接獲多名住客反映，懷疑有單位的內部進行結構改動，就事件進行調查及跟進。

涉事位置已加裝固定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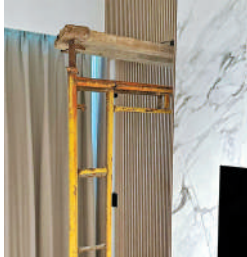
據悉，昨日下午，屋宇署人員在物管公司人員陪同下，到涉事單位調查，有工人將固定支架搬到涉事單位。西貢區區議員方國珊表示，業主態度合作，並已聘用合資格人士跟進。

港鐵回覆查詢表示，屋宇署人員檢查後，證實單位涉及違規情況，屋宇署將會按《建築物條例》跟進，要求業主安排日內完成臨時加固工程，以確保大廈結構安全。

屋宇署表示，涉事單位有違規情況，包括拆去約720毫米闊、2150毫米高位於客廳與睡房之間的200毫米厚結構牆，以安裝一道新門。屋宇署人員於涉事單位上層及下層單位視察後，認為整體樓宇結構沒有危險。拆除部分結構牆的工程，並非豁免審批工程，亦非小型工程，涉及結構牆未經屋宇署批准的工程，將視作違例建築工程。根據《建築物條例》的規定，未經批准而進行建築工程，最高刑罰為監禁兩年及罰款40萬元。

香港專業驗樓學會會長詹濟南認為，事件只屬冰山一角，以往驗樓亦曾發現有舊樓單位拆掉整幅石屎牆，甚至試過驗樓時提醒戶主不可拆走結構牆，而遭設計師指罵。詹指出，拆卸結構牆雖然未必有即時倒塌危機，但戶主或要花幾十萬元，才能完成修復工程。

香港大學土木工程系副教授蘇啟亮解釋，大樓只要有某一單位的結構牆被拆走，就有如一張枱缺少其中一隻枱腳，會令結構不穩定，但未至於即時倒塌，要重新接駁切斷的鋼筋開口，也存在一定困難。



▲日出康城首都涉事單位內已加裝加固支架。方國珊提供

亦有明顯疏忽，應在施工前檢視圖則，制止可疑工程。

另一位日出康城的業主李先生擔心，事件影響樓價。他說，對事件感到奇怪，因為裝修公司及設計師理應熟悉單位主力牆分布，不會擅自改建，認為設計師或為達成業主想法而忽視圖則。他希望涉事單位應盡快修補主力牆，但擔心無法完全恢復結構本身強度，希望屋宇署能協助跟進。

大公報記者黃珏強

未來數日酷熱 外出記得多「補水」



香港天文台預料，熱帶氣旋「瑪娃」會在未來兩三日逐漸向偏北方向緩慢移動，受其外圍下沉氣流影響，未來數日香港天氣持續酷熱兼雷雨，最高氣溫徘徊33及34度。天文台提醒，天氣炎熱可能影響健康，市民應保持警惕，外出記得做足防曬工夫，多補充水分。

在酷熱天氣下，尖沙咀海旁有市民和遊人無懼強烈陽光，漫步吹海風，非常寫意。

大公報記者麥潤田攝

散播捐器官謬論者包括竄逃區議員

【大公報訊】記者易曉彤報道：政府早前指取消器官捐贈登記數字有不尋常，當中約一半屬從未登記卻申請退出或重複取消。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表示，相信有人利用他人資料，取消器官捐贈登記，當局已展開刑事調查，可能涉及不誠實使用電腦、國安相關或其他罪行，有證據就會採取拘控行動。

鄧炳強稱，有人刻意歪曲器官捐贈，聲稱若市民不取消登記，就會被自動登記，當中包括逃

到外國的前區議員。他說，發現不尋常地有3000多人從無登記器官捐贈卻去取消登記，相信有部分是有人惡意在網上利用他人名字，作出取消行為，從而製造假象不滿事件。

政務司副司長卓永興批評有人煽動捐贈者退出捐贈，是置等候器官捐贈續命的港人的生命於不顧。

財政司副司長黃偉綸提醒市民勿被意圖製造矛盾的假資訊，誤導其無私奉獻的初心。

高院駁回黎智英申永久終止聆訊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香港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遭起訴，案件將於9月開審。黎智英方日前向高等法院申請永久終止聆訊，三名國安法指定法官29日下午頒布判詞，一致否決有關永久終止聆訊要求。

黎智英案不設陪審團，由三名國安法指定法官審理。黎智英質疑任命國安法指定法官制度欠缺透明度；以及聘請英國御用大律師Tim Owen來港代表抗辯受阻，造成審訊不公。

法庭考慮控辯雙方陳詞後，認為司法人員任

命均經由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建議，行政長官對於任命哪一位法官成為指定法官一事上，並沒有絕對決定權；而且每一位法官都必須嚴守司法誓言和《法官行為指引》，司法機構主責分配案件的工作。法庭指明，沒有證據證明國安委不真誠行事，黎智英「選擇大律師」的權利並非絕對；而且Tim Owen在香港不具全面執業資格，即使黎智英不能聘用Tim Owen代表抗辯，仍可得到一家律師事務所和由六位大律師組成的律師團隊所提供的服務。